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宝府〔2024〕23号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 沈轶群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根据宝委〔2024〕49号文件精神，组建宝山区数据局，挂宝山区信息化委员会、宝山区政务服务办公室牌子。区人民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沈轶群同志为宝山区信息化委员会主任、宝山区政务服务办公室主任；

郭昭如、张宏达同志为宝山区数据局副局长。

原宝山区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的职务自然免除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4年4月7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，区各集团公司。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7日印发
